# 租房协议书格式要求(优秀5篇)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 建材合同 建材销售合同大全篇一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需方: (以下简称甲方)

经协商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法的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甲方向乙方订货总值为人民币2725200万元。其产品名称、规格、单价、总价等如表所列。

第二条订单双方确认之日起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总货款35%作为定金(即人民币953820元),按照乙方的需求送货,货物经乙方验收合格后,收货现场当场结清货款,(全部货款应在货物供应结束时全部付清款项)

第三条.条验收方法;由甲方现场验收,乙方应确保质量合格,如出现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24小时负责处理解决。

- 1. 交货方式: 甲方提供一定的材料验收场地, 保证货运道路畅通。
- 2. 交货地点: 北京恒盛商贸
- 3. 交货日期: 所以货物必须于20xx年12月29号之前完毕。(交货前提前3天 电话通知)

- 4. 运 输 费: 包含在货款内 第四条. 经济责任
- (一) 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 1. 产品. 品种、数量. 规格、质量不符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者,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应负责保退、保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三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 2. 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的罚金。
- 3. 产品交货时间不符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
- (二)甲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 1. 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 品种、规格、质量 , 应偿付变更部分货款总值 %的罚金。
- 2. 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的,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的罚金。乙方不同意退货的,甲方仍按合同规定收货。
- 3. 如甲方未按规定日期提货,每延期一天,应偿付乙方以延期提货部分货款总额万分之三的罚金。
- 4. 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万分之三计算付给乙方,作为延期罚金。
- 5. 乙方送货或代运的产品,如甲方拒绝接货,甲方应承担因

此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罚金。 第五条.条甲、乙、任何一方如要求全部或部分注销合同,必须提出充分理由,经双方协商,并报请上级主管部门备案。提出注销合同一方须向对方偿付注销合同部分总额%的补偿金。 第六条如因生产资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乙方须变更产品、规格、质量、时,应提前天与甲方协商。

第七条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八条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主管机关证明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国家规定的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如一方对仲裁不服,可于接到仲裁书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年月日

### 建材合同 建材销售合同大全篇二

甲方: (用人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通讯地址:

乙方: (劳动者)

### 身份证号:

本协议提及的商业秘密包括技术秘密和经营秘密,其中技术秘密包括但不限于工作进度、技术方案、配方、工艺流程、技术指标、数据库、研究开发记录、技术报告、检测报告、实验数据、试验结果、图纸、样品、技术文档、相关的函电等;经营秘密包括但不限于客户名单、行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财务资料、进货渠道、法律事务信息、人力资源信息等等。

乙方在任职期间必须遵守甲方的保密规章、制度,履行与其工作岗位相应的保密职责。

遇到甲方保密规章、制度中未规定或者规定不明确的方面时, 乙方应本着谨慎、负责的态度,采取必要、合理的措施,保 守其于任职期间知悉或者持有的任何属于甲方或者虽属于第 三方但甲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商业秘密。

除履行职务需要之外,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泄漏、传播、公布、发表、传授、转让、交换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使任何第三方(包括无权知悉该项秘密的甲方职员)知悉属于甲方或者属于第三方但甲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商业秘密,也不得在履行职务之外使用这些秘密信息。

#### 第四条 保密期限

甲乙双方确认,乙方的保密义务自甲方对本协议第一条所述的商业秘密采取适当的保密措施并告知乙方时开始,到该商业秘密由甲方公开时止。

无论乙方因何种原因离职,乙方离职之后(自离职之日起)仍应当保守在甲方任职期间接触、知悉的属于甲方或者虽属

于第三方但甲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商业秘密,承担同在甲方 任职期间一样的保密义务。乙方自离职之日起三年内不得从 事相同职业的工作。

甲、乙双方约定:

(3)因乙方的违约行为侵犯了甲方的商业秘密权利的,甲方可以选择根据本协议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或者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通过司法的方式要求乙方承担侵权法律责任。

本协议如与双方以前的任何口头或书面协议有抵触,以本协议的规定为准。

本协议的修改必须采用书面形式。

本协议正本一式二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年月日

乙方:

年月日

# 建材合同 建材销售合同大全篇三

甲方[]xxxx公司

住所地: 某某市建设南路31号

乙方:

身份证号码:

住址:

根据[]xxx劳动法[][]]xxx反不正当竞争法[][]]xxx保密法》、《关于禁止侵犯商业秘密行为的若干规定[][]]xxx电信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原则下订立以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甲方派遣乙方到某某公司某某市分公司工作,某某公司某某市分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规章制度,按确定的工作职责,向乙方开放其职责范围内的技术及商业信息。

乙方同意为某某公司某某市分公司利益尽最大的努力,不从 事任何危害电信安全的行为,不从事任何不正当使用商业秘 密或技术秘密的行为。

### 建材合同 建材销售合同大全篇四

乙方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职务工种:

乙方在甲方任职期间及乙方无论因何种原因离职,在离职之后 年内(自离职之日起)应当保守在甲方任职期间接触、知悉的属于甲方或者虽属于第三方但甲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 1、职务成果

乙方在执行甲方的任务或者主要是利用甲方的物质条件、业务信息等所完成的技术成果和商业成果(包括:发明创造,作品、计算机软件、技术方案、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以下同)。其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甲方有权使用或转让这些技术成果和商业成果。乙方则有义务提供一切必要的信息资料和采取一切必要行动,包括但不限于专利申请、商标注册、软件登

记等,协助甲方取得和行使有关的知识产权。

#### 2、非职务成果

乙方在任职期间完成的,与甲方业务相关的技术成果和商业成果(包括:发明创造、作品、计算机软件、技术方案、技术秘密及商业秘密)。乙方主张其本人享有知识产权,应当及时向甲方申明。经甲方书面核准,认为确属于非职务成果的,由乙方享有该成果的使用权和转让权;如乙方转让或许可使用该非职务成果,甲方享有优先受让权。

乙方没有申明的,推定其为职务成果,甲方可以使用或者向 第三方转让这些成果。即使日后证明为非职务成果,乙方亦 不得要求甲方承担任何责任。

完成技术成果、商业成果的个人有在有关成果文件上写明自己是技术成果、商业成果完成者的权利和取得荣誉证书,甲方应当根据使用和转让该项成果所取得的收益给予乙方相应的物质奖励。

乙方在甲方任职期间,必须遵守甲方的保密规章、制度,履 行与其工作岗位相应的保密职责。

### 建材合同 建材销售合同大全篇五

企业	业名称:	:
لــ 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	上一口小小	•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

乙方:

姓名:

性别:

文化程度:

出生日期: 年月日

居民身份证号码:

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年月日

第一条双方确认,乙方在甲方任职期间,因履行职务或者主要是利用甲方的物质技术条件、业务信息等产生的发明创造、作品、计算机软件、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有关的知识产权均属于甲方享有。甲方可以在其业务范围内充分自由地利用这些发明创造、作品、计算机软件、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进行生产、经营或者向第三方转让。乙方应当依甲方的要求,提供一切必要的信息和采取一切必要的行动,包括申请、注册、登记等,协助甲方取得和行使有关的知识产权。

上述发明创造、作品、计算机软件、技术秘密及其他商业秘密,有关的发明权、署名权(依照法律规定应由甲方署名的除外)等精神权利由作为发明人、创作人或开发者的乙方享有,甲方尊重乙方的精神权利并协助乙方行使这些权利。

第二条乙方在甲方任职期间所完成的、与甲方业务相关的发明创造、作品、计算机软件、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 乙方主张由其本人享有知识产权的,应当及时向甲方申明。 经甲方核实,认为确属于非职务成果的,由乙方享有知识产权,甲方不得在未经乙方明确授权的前提下利用这些成果进 行生产、经营, 亦不得自行向第三方转让。

乙方没有申明的,推定其属于职务成果,甲方可以使用这些成果进行生产、经营或者向第三方转让。即使日后证明实际上是非职务成果的,乙方亦不得要求甲方承担任何经济责任。乙方申明后,甲方对成果的权属有异议的,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途径解决。

第三条乙方在甲方任职期间,必须遵守甲方规定的任何成文 或不成文的保密规章、制度,履行与其工作岗位相应的保密 职责。

甲方的保密规章、制度没有规定或者规定不明确之处,乙方亦应本着谨慎、诚实的态度,采取任何必要、合理的措施,维护其于任职期间知悉或者持有的任何属于甲方或者虽属于第三方但甲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以保持其机密性。

第四条除了履行职务的需要之外,乙方承诺,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以泄露、告知、公布、发布、出版、传授、转让或者其他任何方式使任何第三方(包括按照保密制度的规定不得知悉该项秘密的甲方其他职员)知悉属于甲方或者虽属于他人但甲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也不得在履行职务之外使用这些秘密信息。

第五条双方同意,乙方离职之后仍对其在甲方任职期间接触、 知悉的属于甲方或者虽属于第三方但甲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 技术秘密和其他商业秘密信息,承担如同任职期间一样的保 密义务和不擅自使用有关秘密信息的义务,而无论乙方因何 种原因离职。

(1) 无限期保密,直至甲方宣布解密或者秘密信息实际上已经公开;

- (2) 有限期保密,保密期限自离职之日起计算到\_\_\_\_。
- (1) 乙方离职时,一次性支付 元。
- (2) 乙方认可,甲方在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时,已考虑了乙方离职后需要承担的保密义务,故而无须在乙方离职时另外支付保密费。

第六条乙方承诺,在为甲方履行职务时,不得擅自使用任何属于他人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亦不得擅自实施可能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行为。

若乙方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甲方遭受第三方的侵仅指控时, 乙方应当承担甲方为应诉而支付的一切费用;甲方因此而承 担侵权赔偿责任的,有权向乙方追偿。上述应诉费用和侵权 赔偿可以从乙方的工资报酬中扣除。

第七条乙方在履行职务时,按照甲方的明确要求或者为了完成甲方明确交付的具体工作任务必然导致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若甲方遭受第三方的侵权指控,应诉费用和侵权赔偿不得由乙方承担或部分承担。

乙方的上级主管人员提出的要求或交付的工作任务,视为甲方提出的要求或交付的工作任务,除非甲方己事先公开明确该主管人员无此权限。

第八条乙方承诺,其在甲方任职期间,非经甲方事先同意,不在与甲方生产、经营同类产品或提供同类服务的其他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内担任任何职务,包括股东、合伙人、董事、监事、经理、职员、代理人、顾问等等。

乙方离职之后是否仍负有前款的义务,由双方以单独的协议 另行规定。如果双方没有签署这样的单独协议,则甲方不得 限制乙方从甲方离职之后的就业、任职范围。 第九条乙方因职务上的需要所持有或保管的一切记录着甲方 秘密信息的文件、资料、图表、笔记、报告、信件、传真、 磁带、磁盘、仪器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载体,均归甲方所有, 而无论这些秘密信息有无商业上的价值。

若记录着秘密信息的载体是由乙方自备的,则视为乙方已同意将这些载体物的所有权转让给甲方。甲方应当在乙方返还这些载体时,给予乙方相当于载体本身价值的经济补偿。

第十条乙方应当于离职时,或者于甲方提出请求时,返还全部属于甲方的财物,包括记载着甲方秘密信息的一切载体。

但当记录着秘密信息的栽体是由乙方自备的,且秘密信息可以从载体上消除或复制出来时,可以由甲方将秘密信息复制到甲方享有所有权的其他载体上,并把原载体上的秘密信息消除。此种情况乙方无须将载体返还,甲方也无须给予乙方经济补偿。

第十一条本合同提及的技术秘密,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 工程设计、电路设计、制造方法、配方、工艺流程、技术指标、计算机软件、数据库、研究开发记录、技术报告、检测报告、实验数据、试验结果、图纸、样品、样机、模型、模具、操作手册、技术文档、相关的函电,等等。

本合同提及的其他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客户名单、行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财务资料、进货渠道,等等。

第十二条本合同中所称的任职期间,以乙方从甲方领取工资 为标志,并以该项工资所代表的工作期间为任职期间。任职 期间包括乙方在正常工作时间以外加班的时间,而无论加班 场所是否在甲方工作场所内。

本合同中所称的离职,以任何一方明确表示解除或辞去聘用关系的时间为准。乙方拒绝领取工资且停止履行职务的行为,

视为提出辞职。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发给乙方全部或部分工资的行为,视为将乙方解聘。
第十三条因本合同而引起的纠纷,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提起诉讼。双方同意,选择方住所地的、符合级别管辖规定的人民法院作为双方合同纠纷的第一审管辖法院。
上述约定不影响甲方请求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对侵权行为进行行政处理。
第十四条乙方如违反本合同任一条款,应当一次性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元;无论违约金给付与否,甲方均有权不经预告立即解除与乙方的聘用关系。
乙方的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的损失。违约金不能代替赔偿损失,但可以从损失额中抵扣。
第十五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完成之日起生效。
第十六条本合同如与双方以前的口头或书面协议有抵触,以本合同为准。
本合同的修改必须采用双方同意的书面形式。
第十七条双方确认,在签署本合同前已仔细审阅过合同的内容,并完全了解合同各条款的法律含义。
甲方(签字):
身份证号码:

乙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	:		
年		F	∄	

# 建材合同 建材销售合同大全篇六

很多人都知道做建材行业很赚钱,那么对于建材代理合同你了解多少呢?以下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建材代理合同范文,欢迎参考阅读。

特许方: (下称"甲方")

法人代表: 营业执照号:

注册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传真:

开户行: 帐号:

受许方: (下称"乙方")

法人代表: 身份证号:

住址: 邮编:

营业执照号: 联系电话: 传 真:

总 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和《合同法》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互利互惠、长期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特许授权乙方区域总经销康元石材男装系列产品事宜达成本协议。

### 第一条 特许范围、区域、目标、期限

- 1、甲方授权乙方在 地区内专卖康元石材产品并拓展销售网络。乙方凭个人身份证在授权区域所在地办理营业执照注册手续并实行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 2、乙方在获授权的经销区域及协议期内,必须按甲方要求开设康元石材专卖店,若乙方在规定期限内逾期仍未实现市场开店指标,或在加盟3个月内没完成甲方的区域市场开店指标,则甲方有权收回乙方该局部区域的经销权,另授权给第三方开发或甲方自营。
- 3、乙方在本协议期内须完成销售回笼货款人民币 万元。
- 4、加盟保证金

为保证协议的切实履行,乙方应在协议签订之日起8天内(即年月日前)缴付人民币万元作为加盟保证金。在乙方无违约的情况下,保证金在协议终止后,甲方无息退还乙方,若协议期间乙方违反本协议规定,则加盟保证金将被扣罚。

5、特许加盟的经营期限

甲方授权乙方经营许可期限即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协议期满后,在同等的条件下,乙方有继续合作的优先权(在协议期满前一个月,由乙方申请续签)。

第二条 乙方所承担的费用及结算

1、乙方需承担的费用:

a[]建立区域旗舰加盟店(厅)的各项费用;

b□乙方付给甲方的进货款、订货定金、加盟保证金等;

c[]乙方需要投放地方康元广告时经甲方书面审批后,由乙方 先行支付,甲方年底按该费用各自承担50%处理。

d∏货物运输费用;

e[用于促销推广的相应用品费用等。

2、费用结算方法及支付方式:

a□货款: 乙方所经销的产品,由甲方按不同系列规格产品按出厂价供货,给乙方要求一个销售指导价,买断不退货。双方执行"款到发货"的原则,在乙方将货款汇入甲方财务部盖章指定的账户后,甲方方予供货。

b□对账: 乙方每月10日前须提供相关票据及凭证与甲方核对账目。

第三条 货品及其运输的约定

- 1、乙方向甲方订购的货品须在双方每批货品约定交期的8个工作日内将货款汇到甲方财务部盖章指定的账户;执行订单货品发放,逾期20天未付货款者,甲方有权将本批产品另行处置,并扣罚相应定金。
- 2、凡订期货者,须于订货确认后8天内预付20%货款定金,提货时如一次性提货,可一次性将定金冲抵货款;在未提完全部的订货时,甲方将保持未提货货款的20%作为未提货的定金,提完计划订货量,定金冲抵完。
- 3、乙方在提走部分已下单的货后,未能按计划继续提货,超过20天,甲方有权对未提完货品按全国统一零售价总额的20%向乙方收取赔偿金作为违约赔偿。
- 4、甲方可为乙方所购甲方货物代办托运。乙方可指定运输单

- 位,或委托甲方介绍有信誉的运输单位,乙方必须书面确认相关事宜(送达地点、联系方式等),运输风险责任按国家规定办理。
- 5、乙方与运输单位交接验货时应就实际收货情况履行有关手续并在收到货物后当日内将其与运输单位的实际验收情况报知 (传真)甲方。
- 6、到站前运输途中发生货物损失,乙方应在提货验收时向承运单位提出索赔并在24小时内报告甲方同时提供相关证明,甲方经过查明情况属实协助乙方处理对联运单位的索赔事务,逾期提出甲方不予受理,损失由乙方承担。
- 8、非属运输途中的验货短少情况,由乙方报告甲方查实后予以处理。

###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在拓展二、三级专卖网络时,应当先报甲方审批后方可签约并在签订加盟合约3日内报甲方备案。乙方可向二、三级商收取加盟保证金2万元,在合同期满之日起壹周内,此款如数无息退还至二、三级店。若违约,甲方可视其违约程度予以扣罚加盟保证金。乙方应对收取的加盟保证金独立承担全部法律和债务责任。
- 2、乙方必须做好康元石材品牌运营的相关保密工作。乙方若泄露甲方任何商业机密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 3、乙方必须在所辖区域选择繁华地段独立开设至少一家旗舰店作为样板店和信息点;乙方在所辖区域自营或拓展的其他专卖网点也须按甲方统一规范进行管理和监控,并对其开拓的下一级专卖网络负完全责任。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建立客户档案,及时向甲方提供终端销售信息。

- 4、甲方有权对乙方自营和管理的专卖场所的经营管理、专卖店 (厅)形象、服务质量、货品陈列等进行监督、检查,并责令 纠正。
- 5、未经甲方的另行书面授权,乙方不得对任何第三方宣称自己为甲方代理人或代表人,亦不得以甲方名义擅自签署任何协议及承诺,不得擅自刻制 "康元石材"分支机构一类的印章。
- 6、乙方不得购买或分销来自甲方以外其他渠道提供的"康元 石材"系列产品。
- 8、甲方在授权乙方特许经营期间,乙方不得将总经销及专卖许可权擅自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 9、乙方(包括二、三级商)应严格按甲方提供的装修设计图进行专卖店的装修,且必须使用甲方统一制作的专卖道具。装修完毕需向甲方提供相应资料、图片,并接受甲方验收。对装修不规范的专卖店,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返工,直到符合甲方的vi标准。若一直不达标则甲方有权取消该店道具补助。
- 10、甲方有积极支持和帮助乙方拓展专卖网点和提供开业指导的义务。乙方店铺开业时,甲方应视乙方的实际需要派员前往协助。并对店员进行强化综合培训。
- 11、因甲方产品质量问题,而引起消费者要求退货的,应以书面形式详细描述质量问题的情况,连同有质量问题的产品送交甲方质检部门复验,在证实确有质量问题后,甲方给予调换同货号产品,但不予退款。如因产品达不到国家规定标准,而引起大批量质量问题的,经有关权威质检机构验证属实的,允许退货。

第五条 违约责任

乙方有下列之一项不良行为时,甲方有权解除协议,并追究 违约责任:

- 1、乙方销售假冒康元产品或擅自盗用康元商标自行在外加工订制康元产品,侵犯甲方商标权益,一经发现,乙方必须至少赔偿甲方损失人民币50万元以上,同时甲方将依据相应的法律程序提起诉讼。
- 2、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完成销售指标或拓店指标的。将该地区视为低效区域,甲方有权对外招商,取消特许经营权。
- 3、乙方不按甲方统一形象要求、审批程序开拓专卖市场,导致当地专卖形象不规范的。
- 4、乙方未经甲方许可超出约定的范围和区域销售产品,产生严重窜货现象,危及其他康元石材经销商的生存和发展的。
- 5、乙方擅自提高地区经销价,且不听劝阻而引发市场混乱的。
- 6、乙方将甲方授予的经销权私自转让给第三方的。
- 7、乙方有违反国家政策及法律法规等,受有关部门勒令停业或停业整顿的。
- 8、乙方有不良售前、售中、售后服务,造成顾客投诉频繁的,严重损害康元石材品牌形象的。
- 9、乙方拒绝接受甲方关于经营、合法性等方面的监督和检查的。
- 10、乙方拖欠货款按约定未归还达两个工作目的,并拒不归还的;或所订货产品按规定未提完的。
- 11、乙方未经甲方书面批准,擅自开发未经授权经营的区域市场,甲方将不予认可其所开发的专卖网点,并有权取缔其

经销权。

- 13、乙方有对非授权区域设店销售产品的行为,甲方将给予 其第一次查处罚款人民币2万元并由乙方收回其所窜货品,第 二次查处罚款人民币5万元并由乙方收回其所窜货品,第三次 查处取缔其代理经销权并没收其加盟保证金、终止"特许专 卖合同"、直至追究其法律责任。
- 14、乙方擅自将甲方配发的宣传促销品、馈赠品等标价出售, 甲方将停止对乙方配发宣传促销品和馈赠品。
- 15、乙方对所授权的下属专卖店的违规经营行为,承担全部责任;乙方因自身经营行为受到所在区域顾客投诉,未能及时改进,挽回影响,甲方将根据情节轻重予以处罚。
- 16、其他严重违反甲方管理制度的行为。

第六条 协议终止及处理

- 1、乙方应立即停止总经销经营活动,其授权书也于当日自动无效。
- 2、乙方应交还甲方交付的相关专卖经营证照和标识。
- 3、乙方应自行处理与下一级专卖网络之间的业务往来结算事项,并承担全部责任。

第七条: 其它

- 1、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商榷,拟定补充协议。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引起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若协商不成,双方一致同意选择协议签订地法院进行裁决。
- 2、本协议之签署,如系甲乙双方续约的性质,则以前所签之协议在本协议生效之时,即自动作废。

3、本协议经双方代表签字后即生效。本协议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若乙方自签约之日起8天内无力缴清约定的加盟保证金则本协议自动终止。

P D (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	---------	---------	--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乙 方: 代表人: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独家)代理销售甲方产品事宜,在互惠互利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协议,并承诺共同遵守。

### 一、合作方式和范围

- 1. 甲方指定乙方为(五区一市)的独家销售代理,销售甲方指定的产品,销售基价由甲乙双方确定(详附表),价格如有变动双方另行商定。乙方可视市场销售情况征得甲方认可后,有权灵活浮动。甲方所提供并确认的销售价目表为本合同的附件。
- 2. 在本合同有效代理期内,甲方不得在该地区指定其他代理 商。(注:甲方在本地区的其他销售业务,首先要对接乙方, 协商洽谈,并作为乙方的销售业绩。)

### 二、合作期限

- 1. 本合同代理期限为12个月,自20xx年7月至20xx年7月。在本合同到期前的30天内,如甲乙双方均未提出反对意见,本合同代理期自动延长。
- 2. 在本合同有效代理期内,除非甲方或乙方违约,双方不得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 三、代理佣金及支付

- 1. 乙方的代理佣金为产品材料销售额的2%; 乙方实际销售价格超出销售基价部分,甲方扣除17%增值税,作为乙方代理(销售)佣金,一并支付给乙方。
- 2. 甲方在正式销售合同签订并收到货款后应不迟于3天将代理佣金支付乙方。
- 3. 乙方若代甲方收取货款,在收齐货款后,应不迟于5天将货款汇入甲方指定银行帐户;乙方不得擅自挪用代收的货款。

共2页, 当前第1页12

# 建材合同 建材销售合同大全篇七

2. 雇员不得转让本合同或由本合同产生的任何义务或权益。

第九条 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 1.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应根据其进行解释。
- 2. 双方应努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由本合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所有争议。如协商未果,该等争议应被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其规则和程序在[北京/上海]仲裁解决。仲裁过程中,双方应尽可能得继续履行本合同除争议事项外的其余部分。

### 第十条 文本

本合同一式两份, 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具有同等效力。

双方在此于文末载明之日郑重签署本合同,以昭信守。

授权代表(签字):
住所:
雇员(签字):
身份证号码:
住所:
建材合同 建材销售合同大全篇八
第一条乙方供给甲方建材一批,质量规格如下
第一条乙方供给甲方建材一批,质量规格如下品名:
品名:
品名: 规格:
品名:
品名:

甲方在建材入场后,必须先检验合格后,方能加工使用,否则,甲方提出的一切质量问题及其经济损失由甲方自行负责。

乙方根据甲方的材料进货单供货给甲方(电话或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必须把提货计划天前通知给乙方,乙方组织车辆供货,直发或库提。

乙方保质、保量及时供货给甲方,甲方必须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和付款方式结算方式结算付清乙方所供建材款项。

违法本合同约定,或无故终止合同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在合同有效期内,若无不可抗拒因素发生,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都不得终止合同,终止合同方视为违约。

甲方和乙方如要提前终止本合同,应提前\_\_\_\_\_天正式书面 并电话通知对方,双方应在结清所有费用及承担相应责任后 本合同才能终止。

任何一方因有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执行本合同或延迟执行本合同,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_\_\_\_\_\_目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事件发生之日起\_\_\_\_\_\_目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执行或延迟执行的证明。

本合同一式三份,签字后生效。各方当事人各持一份,其他用于执行相关法律手续。